

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	如皋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主要职能	<p>(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市决策部署。负责履行全市城市管理行业管理职能。组织拟订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市容环卫、物业管理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并实施业务指导、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p> <p>(二) 制定城市管理方面的发展规划、年度计划。组织编制并实施市容、环境卫生、物业管理等专项规划和行业发展规划。推进城市管理系统信用体系建设。</p> <p>(三) 负责城市市容管理工作。组织、指导、督促相关部门维护城市容貌的整洁美观。负责城区范围内户外广告设施和店招牌设施设置工作,对各镇(区、街道)规划区范围内的户外广告设施和店招牌设施设置进行业务指导和综合协调。负责市区公共自行车系统及共享电动车运行监管工作。负责监督、指导市区非机动车停放管理。</p> <p>(四) 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负责城区垃圾分类管理和统筹处置。负责城区建筑垃圾处置和餐厨废弃物处置等处置项目的监管。负责城市道路、城区公厕、内外城河的清扫保洁工作。负责城区环境卫生基础设施的建设、维护及运营管理。</p> <p>(五) 负责物业服务行业的监督管理。拟定全市物业管理政策和行业标准并贯彻执行。负责住宅装饰装修活动的监督管理。</p> <p>(六) 负责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拟订城市环境综合整治的实施方案,牵头组织开展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监督、检查、指导和考评。</p> <p>(七) 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推进智慧城管信息系统平台建设。指导全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运行管理工作,并负责全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运行评估工作。</p> <p>(八) 承担市城市综合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城市管理日常的指导、检查、考核和评比工作,协调、会办、交办、督办城市管理中的各类问题。</p> <p>(九) 负责指导、协调、监督、考核全市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指导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p> <p>(十) 负责城市管理法律法规及市容环境卫生和小区物业管理科学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p> <p>(十一) 负责贯彻执行如皋市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的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行使 11 项相关行政处罚权。</p> <p>(十二)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p>			
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 7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法规科(行政服务科)、市容秩序科(城市环境综合治理科)、环卫科(垃圾治理科)、物业管理科、安全生产监管科。我单位现有在编人员 32 名。			
部门整体资金(万元)	收入	资金来源	全年预算数	
		资金总额	1823.38	
		财政拨款	小计	1823.38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23.38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保基金预算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支出	资金分配	半年计划执行数	全年预算数
		资金总额	942.8	1823.38
		基本支出	600	1192.58
		项目支出	342.8	630.8
		其中：城市综合整治费用	20	50
		维修资金系统维护费及等保测评费	0	4
		安全检查专项服务费用	0.8	1.6
		执法服装购置	0	4.8
		如皋市住宅小区电梯禁入系统安装项目	77	110.4
		南通市市优物业公司创优奖励	0	10
		老小区三基本物业服务补贴	180	360
		南通市生活垃圾焚烧厂及飞灰填埋场第三方监管服务	65	90
中长期目标	<p>争取到 2035 年，垃圾分类管理制度基本健全，推广智能型“效率+服务”模式，居民垃圾分类习惯基本养成。推进物业管理精细化、智能化，努力开创“党建引领、多元共治、分类管理、智能服务、诚信为先”的物业管理新格局。全面推行智慧停车模式，以建设“智慧如皋”大平台为契机，深化网格化管理模式，逐步推进实现如皋城市管理的“一张网全覆盖”。全面整合派驻机构的执法力量和资源，优化机构设置，推进执法重心和执法资源向基层延伸，保证执法权限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有监督。构建权责明晰、服务为先、管理优化、执法规范、安全有序的城市管理体制，推动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p>			
年度目标	<p>（一）靶向发力、提能升级，推动城市品质再做优做强。紧扣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省城市管理示范市（县）等城市系列创建，统筹镇（街）市容管理，抓好市容环卫责任制落实，全面开展流动摊点、扬尘管控、餐饮油烟治理、停车秩序管理、违法建设管控、店招店牌等工作，推进市容秩序管理精管善治。高标准开展“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纵深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改革，进一步推广“无证明城市”系统应用。</p> <p>（二）统筹兼顾、重点突破，推动人居环境再美化优化。持续推进城乡垃圾分类治理，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设施管养体制，扩大镇（区、街道）餐厨废弃物收运范围，开展生活垃圾清理专项行动。推进环卫中转中心、环卫车辆调度中心项目建设，加强公厕建设管养，完善环卫设施建设。城区按照 100%覆盖率目标全面推行“三定一督”小区设置，高标准打造三个两网融合示范小区，至 2024 年底建成 128 个小区再生资源回收点、5 个再生资源回收站、1 处再生资源分拣中心，实现城区小区居民再生资源回收全覆盖。</p> <p>（三）跨前一步、规范有序，推动物业服务再提档提级。坚持党建引领物业服务，强化业委会自治作用发挥，进一步理顺社区、物业、业委会职责分工，全面增强行业指导和驾驭能力，持续提升业主委员会（物业管理委员会）组建率。严格规范维修资金管理，确保归集应收尽收、使用合规高效、管理保值增值。推进物业行业实体型、功能型党支部建设，切实抓好物业示范项目创建，不断增强业主幸福感和满意度。</p> <p>（四）以学促干、敢为善为，推动综合执法再走深走实。压实综合执法条线管理责任，持续加大法制培训力度，充分运用执法评估、案卷评查、执法回访、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增强执法监督实效性。全面落实执法责任制、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及执法人员全员办案制度，加强行政风险分析研判和重大行政处罚案件过程质量管控，提高执法规范性。深化“城管进社区”，积极探索执法力量下沉，不断构建与居委会、社区民警“共管共治、联动联治”的工作机制。</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决策指标	计划制定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目标设定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规范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过程指标	预算执行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结转结余率			0%	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预算调整率			0%	0%		
预算管理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00%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合规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公开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完善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资产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项目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人员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机构建设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00%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有效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00%	
履职指标		职能	重点工作	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物业服务提档提级	对老小区、安置区 物业企业三基本服 务指导协调与监督 考核	每季度对老小区三 基本服务进行考 核，发放服务补贴	2次	4次
			物业党建引领	物业示范项目创建	≥1个	≥3个

	物业服务提档提级	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归集、使用及监管	对维修资金系统检测，及时对系统进行安全加固及优化	系统安全平稳运行	系统安全平稳运行	
		电梯禁入系统安装	市建管养体制内3292部电梯安装AI智能识别禁入系统，杜绝电动车上楼入户现象	安装到位正常运行	安装到位正常运行	
	城市品质提能升级	市容秩序管理精管善治	紧扣城市系列创建，抓好市容环卫责任制落实，持续推进城乡垃圾分类治理，推动人居环境美化	显著提升城市品味	显著提升城市品味	
		安全生产检查	每月对下属单位、涉管企业进行安全检查，及时发现整改存在的安全隐患	≥6次	≥12次	
		对城区生活垃圾的专项管理	对垃圾焚烧厂和飞灰填埋场实施全过程监管与监测	确保项目规范运行，达标排放	确保项目规范运行，达标排放	
		规范文明执法	统一配置符合规范的执法服装，提高城管队员仪容仪表	服饰、标志标识规范	服饰、标志标识规范	
	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经济效益	资金规范使用		规范	规范
		社会效益	执法文明指数		提高	提高
		生态效益	人居环境		美化优化	美化优化
		可持续影响	城市长效管理		常态长效	常态长效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